

##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

●委托理财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投资需求的情况下，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金额不超过 6 亿元的理财产品，资金在额度内滚动使用。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 一、委托理财概述

#####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投资需求的情况下，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千生态”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

##### （二）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 （三）委托理财类型

公司购买的理财品种仅限定在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 （四）投资额度

公司合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含控股子公司额度），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五）理财产品期限

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委托理财期限为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 （六）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开展相关理财业务，并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选择信誉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2、公司将认真执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理财产品投资。

3、公司将及时了解和掌握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及资金投向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用于投资在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具体委托理财合同条款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

###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谨慎选择信誉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并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安全。

###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方均为已公开上市的银行，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着谨慎性、流动性的原则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汇率及资金面等变化的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 （一）决策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投资需求的情况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合计金额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资金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2020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大千生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014)、《大千生态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029)。

## （二）监事会意见

同意公司在确保日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相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阶段性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流动性好的投资理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且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滚动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0.00	0.95	1,50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0.00	0.00	2,000.00
3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	1,200.00	5.98	0.00
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1.36	0.00
5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	600.00	6.04	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	0.00	0.00	400.00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0.00	0.00	100.00
8	银行理财产品	850.00	0.00	0.00	850.00
9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0.00	0.00	1,500.00
合计		8,350.00	2000.00	14.33	6,3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3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5.2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1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35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3,65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00

注：上述统计期间为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实际投入金额为近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之和。截至 2020 年第三季度末处于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金额合计 6,350.00 万元。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7 日